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文具 公告编号：2021-005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陈湖文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述职情况将向股东大会报告。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20 年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同意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20 年度审计报酬 189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关联董事陈湖文、陈湖雄、陈雪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的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服务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裁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另有 102 名激励对象 2020 年个人绩效考核未达解除限售条件，其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予解锁，故公司对前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71,410 股，回购价格为 23.70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关联董事付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文具 公告编号：2021-009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是否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否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湖文、陈湖雄、陈雪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金额（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受郭伟龙控制的销售主体	460,000,000.00	439,535,408.86	销售减少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房屋（包括办公楼、车间、车位、仓库、宿舍楼等）	晨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集团”）	4,620,952.38	4,620,952.38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交水电费	晨光集团	6,000,000.00	5,164,795.80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车位	晨光集团	3,831,849.04	3,519,671.17	
上海晨光科力普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车位	晨光集团	11,714,870.72	10,761,012.43	
上海科力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	晨光集团	3,125,755.71	2,865,276.09	
上海晨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车位	晨光集团	1,675,847.14	1,541,431.33	
晨光生活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车位	晨光集团	5,714.29	5,714.29	
合计			490,974,989.28	468,014,262.35	

注：上海晨光科力普办公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科力普”）、上海科力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普科技”）、上海晨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科技”）和晨光生活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生活馆”）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21 年度金额（元）	预计 2022.1-4 月（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前）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受郭伟龙控制的销售主体	520,000,000.00	180,000,000.00	3.15	109,966,363.46	439,535,408.86	3.35	销售增加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房屋（包括办公楼、车间、车位、仓库、宿舍楼等）	晨光集团	4,620,952.38	1,540,317.46	18.07	1,155,238.15	4,620,952.38	19.82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交水电费	联水	6,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1,263,856.01	5,164,795.80	100.00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车位	晨光集团	3,861,563.33		15.10	965,390.89	3,519,671.17	15.10	
上海科力普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车位	晨光集团	11,775,442.14	3,925,147.38	46.05	2,943,860.67	10,761,012.43	46.16	
上海科力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	晨光集团	3,125,755.71	1,041,918.57	12.22	781,438.97	2,865,276.09	12.29	
上海晨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车位	晨光集团	1,675,847.14		6.55	418,961.81	1,541,431.33	6.61	
晨光生活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车位	晨光集团	20,571.43		0.08	4,682.03	5,714.29	0.02	
九木杂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自有办公楼、车位	晨光集团	493,795.59		1.93	242,547.57	0.00	0.00	
合计			551,573,927.72	188,507,383.41			468,014,262.35		

注：九木杂物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南京兆晨文化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龙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文化用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文化艺术咨询；软件、通讯系统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机技术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设备维修；大型活动组织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机械设备、汽车租赁；预包装食品销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 16 号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8,840,377.89 元，净资产 4,499,040.72 元，主营业务收入 193,825,435.82 元，净利润 322,656.3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南京晨日文化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龙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文体用品、日用品、塑料制品、日杂用品、五金电器、电脑耗材销售；道路货物运输（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 16 号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2,949,587.81 元，净资产 4,366,379.37 元，主营业务收入 177,435,426.59 元，净利润 162,801.6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南京优晨文化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龙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文化用品、塑料制品、日杂用品、五金、电器、电脑及耗材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 16 号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7,710,515.36 元，净资产 1,958,901.80 元，主营业务收入 57,817,912.28 元，净利润 258,791.1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晨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湖雄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投资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及相关业务咨询，国内贸易（国家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金钱公路 3488 号-4 幢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469,439,904.86 元，净资产 1,461,516,158.40 元，主营业务收入 49,000,985.46 元，净利润 210,708,346.7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关联关系

南京兆晨文化用品销售有限公司、南京晨日文具用品销售有限公司、南京优晨文具用品销售有限公司均为受郭伟龙控制的销售主体，郭伟龙是公司总裁陈湖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晨光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十条，郭伟龙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所控制的销售主体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晨光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上述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向郭伟龙控制的销售主体销售包括书写工具、学生文具、办公文具等在内的公司产品。公司允许郭伟龙控制的销售主体以公司产品省级经销商的名义开展销售业务，郭伟龙控制的销售主体有义务完成公司给予的年度授权区域销售定额，接受相关的销售奖惩政策。定价政策为市场价，与公司其他省级经销商定价政策一致。

2、公司承租晨光集团拥有的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金钱公路 3488 号第 2 幢（厂间）、第 3 幢（宿舍）、第 4 幢（综合楼）”的物业，租赁建筑面积为 12,086.04 平方米，租赁时间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晨光集团对公司的关联租赁单价，按近周边市场的平均租赁单价。租赁期的电费由公司支付，价格按照当地政府部门规定执行。

3、公司承租晨光集团位于上海市古美路 1528 号 2 幢 2 层和 13 层 1302 室的办公楼楼面和地下车位，租赁建筑面积 2,099.42 平方米，租赁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晨光集团对公司的关联租赁单价，与其向市场非关联方的平均租赁单价保持一致。

4、公司控股子公司晨光科力普承租晨光集团位于上海市古美路 1528 号 2 幢 1 层、3 层、11 层、14 层的办公楼楼面和地下车位，租赁建筑面积 6,546.09 平方米，租赁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晨光集团对晨光科力普的关联租赁单价，与其向市场非关联方的平均租赁单价保持一致。

5、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科力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承租晨光集团位于上海市古美路 1528 号 2 幢 12 层的办公楼楼面，租赁建筑面积 1,798.38 平方米，租赁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晨光集团对科力普科技的关联租赁单价，与其向市场非关联方的平均租赁单价保持一致。

6、公司控股子公司晨光科技承租晨光集团位于上海市古美路 1528 号 2 幢 13 层 1301 室的办公楼楼面和地下车位，租赁建筑面积 944.46 平方米，租赁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晨光集团对晨光科技的关联租赁单价，与其向市场非关联方的平均租赁单价保持一致。

7、公司控股子公司晨光生活馆承租晨光集团位于上海市古美路 1528 号 2 幢的地下车位，租赁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晨光集团对晨光生活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单价，与其向市场非关联方的平均租赁单价保持一致。

8、公司控股子公司九木杂物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承租晨光集团位于上海市古美路 1528 号 2 幢 10 层的办公楼楼面和地下车位，租赁建筑面积 1798.38 平方米，租赁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晨光集团对九木杂物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单价，与其向市场非关联方的平均租赁单价保持一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各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文具 公告编号：2021-010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顾雪峰	1999 年	1999 年	1999 年	2018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蔼嘉	2017 年	2019 年	2017 年	2019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晨	1997 年	1997 年	2001 年	2017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顾雪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上海健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2020 年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9 年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年-2019 年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年-2019 年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年-2019 年	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年-2019 年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蔼嘉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9 年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晨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19 年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年-2020 年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年-2020 年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3、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立信为公司提供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136.5 万元，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52.5 万元，两项合计为人民币 189 万元。2021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将以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合并报表范围、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以及投入的工作量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且且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均能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且且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均能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

2、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0 年至今一直聘用的审计单位，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其工作细致、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审计意见。同时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和完整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文具 公告编号：2021-006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以纸质文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益平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损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的有关管理制度；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制度规定，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

3、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服务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02 名激励对象 2020 年个人绩效考核未达解除限售条件，其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予解锁，监事会同意对前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71,410 股，回购价格为 23.70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文具 公告编号：2021-011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银行理财产品、债券、基金、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等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裁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保证股东